

# B04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文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其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其职务。

鉴于王文华先生因公司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文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董事会运作产生影响。王文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原定任期至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辞职后将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

作出的各项仍在履行期限内的承诺,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同时,王文华先生已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报告书》履行离职交接工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尽快完成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王文华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柿竹园公司增储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近日,柿竹园公司增储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柿竹园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柿竹园公司”)取得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湖南省湘乡市柿竹园矿区多金属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估报告已备案。(湘资报告字〔2026〕1号)

经初步估算,累计查明资源量新增金属量17万吨,新增伴生稀散矿物量

242260.70吨,折金量新增6383吨,折金量新增13377.60吨,折金量新增13377.60吨。

标志公司矿产资源储量增加取阶段性成果。

一、增储情况概述:

近来,公司根据参与国家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集中力量抓资源、强主业,在资源增量上提速见效。

根据《湖南省湘乡市柿竹园矿区多金属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评审意见书)评价意见(2026-156),柿竹园公司矿山王山矿带新增资源量、伴生稀散元素量达到大型规模,富岩石资源量达到超大型。相较于2015年最近一期备案资源量,本次勘查备案后,柿竹园公司保有钨金属量6737.60吨,保有共生伴生稀散矿物量66769.70吨,保有金量27.73万吨,锡金属量23.83万吨,钼金属量11.36万吨。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柿竹园公司保有钨、石炭层埋深约235.4米/处,并在实施1万米深探井项目后,预计完工后将到达360.7米/处。本次新增储量能进一步延长矿山服务年限,促进浅成岩矿产资源增产后上产,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经初步估算,累计查明资源量新增金属量17万吨,新增伴生稀散矿物量

242260.70吨,折金量新增6383吨,折金量新增13377.60吨。

标志公司矿产资源储量增加取阶段性成果。

二、增储情况概述:

矿山正在开展采矿后生工作,资源量有可能发生变化,矿产资源开发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存在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社会因素以及法律法规调整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规范公司治理,适应股权变动与经营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并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详细内容如下:

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6-002

证券代码:600644 证券简称:乐山电力 公告编号:2026-004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12名董事全票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股东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名称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的股东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2月6日 9:00 分

召开日期的前一日:2026年2月5日 18:00 分

登记日期:2026年1月31日 17:00 分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自2026年2月6日

至2026年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股东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股东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行业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投资者服务指引》(以下简称“《投票指引》”)办理。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选举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职工董事1人(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何林晓、胡永志、尹强、徐刚、陈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监高人员回避,不接受任何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选举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职工董事1人(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何林晓、胡永志、尹强、徐刚、陈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监高人员回避,不接受任何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选举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职工董事1人(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请何林晓、胡永志、尹强、徐刚、陈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监高人员回避,不接受任何股东推荐的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将选举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职工董事